

证券代码：600378

证券简称：昊华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3-026

##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中昊晨光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光院”）、中昊晨光（自贡）氟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晨光院氟材料公司”）、黎明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黎明院”）、西南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院”）、中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昊贸易”）、中国化工集团曙光橡胶工业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曙光院”）、中化三环（桂林）航空轮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化三环”）、昊华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华气体”），上述公司均为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华科技”或“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层级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公司拟为各级子公司及子公司间（包括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下同）提供总额不超过 45 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根据融资品种和具体项目确定，在总体担保额度内根据各层级子公司实际情况，担保额度可以在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 的公司各层级子公司之间进行调剂。截止公告日，公司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51,63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6.28%，全部为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该对外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截至公告日，公司无对外担保逾期。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保证正常生产经营周转及补充流动资金和项目建设投资的资金需求，并综合考虑公司各层级子公司总体融资及其他经营活动担保需求情况，本公司拟为各级子公司及子公司间提供总额不超过 45 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根据融资品种和具体项目确定，在总体担保额度内，根据各层级子公司实际情况，担保额度可以在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 的公司各层级子公司之间进行调剂。具体明细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亿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亿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1. 为资产负债率为 70% 以上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公司及其子公司	中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	89.95%	0	2	2.43%	否	否
2. 为资产负债率为 70% 以下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公司及其子公司	中昊晨光（自贡）氟材料有限公司	100%	57.92%	1.715	12	14.59%	否	否

公司及其子公司	昊华气体有限公司	100%	45.65%	1.2	8	9.73%	否	否
公司及其子公司	中昊晨光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	40.25%	0.748	7	8.51%	否	否
公司及其子公司	中化三环（桂林）航空轮胎有限公司	100%	63.60%	1.5	6	7.30%	否	否
公司及其子公司	黎明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100%	42.43%		5	6.08%	否	否
公司及其子公司	西南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100%	55.24%		3	3.65%	否	否
公司及其子公司	中国化工集团曙光橡胶工业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100%	62.63%		2	2.43%	否	否
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小计				5.163	43	52.29%		
为控股子公司担保合计				5.163	45	54.72%		

（二）公司就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及尚需履行的决

## 策程序

1. 2023年4月1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度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2023年4月2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均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度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总经理在45亿元额度内决定和办理具体担保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有关文件。授权期限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该对外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中昊晨光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1.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 住所：四川省自贡市富顺县富世镇晨光路193号
3. 法定代表人：李嘉
4. 注册资本：102,384.21万元人民币
5.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热力生产和供应；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城市绿化管理；特种设备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生产；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肥料销

售；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木制容器销售；木制容器制造；纸制品销售；纸制品制造；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通讯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饮料生产；餐饮服务；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服务；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II类医疗器械）；肥料生产；建设工程设计；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各类工程建设活动；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6. 关联关系：晨光院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晨光院合并范围内资产总额合计为 422,233.79 万元，负债总额为 169,950.73 万元（其中的银行贷款总额 24,480.00 万元和流动负债总额 116,276.0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 251,671.63 万元；2022 年度，晨光院营业收入为 221,793.8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28,722.61 万元。

（二）中昊晨光（自贡）氟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 住所：四川省自贡市沿滩区沿滩镇兴元路西段1号
3. 法定代表人：李嘉
4. 注册资本：80,000万元人民币
5.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合成材料制

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热力生产和供应；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 关联关系：晨光院氟材料公司为公司的全资二级子公司。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晨光院氟材料公司合并范围内资产总额合计为 44,428.43 万元，负债总额为 25,733.84 万元（其中的银行贷款总额 2,200.00 万元和流动负债总额 8,517.8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 18,694.59 万元；2022 年度，晨光院氟材料公司营业收入为 13.9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5.41 万元。

### （三）黎明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1.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 住所：洛阳市西工区邙岭路5号

3. 法定代表人：韦永继

4. 注册资本：79,073.94万元人民币

5. 经营范围：钨催化剂、氧化铝载体、稳定剂、氢氟酸（464.1吨/年）、六氟化硫（1000吨/年）、三氟化氮（100吨/年）、四氟甲烷（200吨/年）的生产销售；聚氨酯材料、化学推进剂原材料的研究开发和制造销售；工程科学技术研究、化学技术服务、工程咨询、工程设计、工程承包；环境保护技术研究；环保工程的施工（凭有效资质证经营）；环保设备制造及销售；从事本公司技术相关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的研究、制造销售和所需材料、仪器仪表零备件的批发零售代购代销及进出口业务；设计、制作、发布国内杂志广告业务；监督检验、检测（以上范围凭有效许可证或资质证书经营）。一氧化二氮[压缩的]、三氟甲烷、二氯一氟甲烷、三氯化硼、氨[压缩的]、氛

[压缩的]、氩[压缩的]、氮[压缩的]、氙[压缩的]、一氧化碳、二氧化碳[压缩的]、甲烷[压缩的]、乙烷[压缩的]、乙硼烷[压缩的]、环氧乙烷、正丁烷、乙烯[压缩的]、丙烯、四氢化硅、氟、硫化氢[液化的]、氢[压缩的]、环氧丙烷[液化的]、四氧化硅、溴化氢[无水]、氨[液化的、含氨 > 50%]、氯[液化的]、四氟甲烷、六氟乙烷、八氟丙烷、三氟化氮、六氟化钨（无仓储）的批发。

6. 关联关系：黎明院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黎明院合并范围内资产总额合计为 188,575.86 万元，负债总额为 80,007.94 万元（其中的银行贷款总额 1,588.00 万元和流动负债总额 65,126.5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 108,567.92 万元；2022 年度，黎明院营业收入为 122,402.3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17,066.81 万元。

（四）西南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1.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 住所：成都高新区高朋大道 5 号
3. 法定代表人：陈健
4. 注册资本：32,862.88 万元人民币
5.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期刊出版；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制造【分支机构经营】；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危险化学品经营；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許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科技中介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碳减排、

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管理服务；广告发布；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分支机构经营】；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仪器仪表制造【分支机构经营】；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修理；特种设备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分支机构经营】；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分支机构经营】；燃煤烟气脱硫脱硝装备制造【分支机构经营】；燃煤烟气脱硫脱硝装备销售；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分支机构经营】；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会议及展览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分支机构经营】；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固体废物治理；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标准化服务；普通阀门和旋塞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分支机构经营】；阀门和旋塞销售；阀门和旋塞研发；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分支机构经营】；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分支机构经营】；智能仪器仪表销售；实验分析仪器制造【分支机构经营】；实验分析仪器销售；生态环境材料制造【分支机构经营】；生态环境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 关联关系：西南院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西南院合并范围内资产总额合计为 188,138.47 万元，负债总额为 103,925.26 万元（其中的银行贷款总额 0 万元和流动负债总额 94,941.2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 84,213.21 万元；2022 年度，西南院营业收入为 162,282.99 万元，归



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9,593.15 万元。

(五) 中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2.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小营路 19 号 1 号楼 A901 号、A902 号
3. 法定代表人：黄永堂
4. 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5. 经营范围：化肥、化工原料、化工产品、医药原料、化学矿产品、化工装备、机械设备、建筑材料、轻工产品、纺织品、林产品、农用化工产品的销售、仓储；销售汽车（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及零配件、家用电器、电子产品、仪器仪表；化工原料的生产；进出口业务；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信息咨询（不含中介）；不带有储存设施经营危险化学品（经营范围以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为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4 年 04 月 22 日）。（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6. 关联关系：中昊贸易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中昊贸易合并范围内资产总额合计为 75,299.23 万元，负债总额为 67,733.11 万元（其中的银行贷款总额 0 万元和流动负债总额 67,733.1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 7,566.11 万元；2022 年度，中昊贸易营业收入为 113,530.2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2,315.08 万元。

(六) 中国化工集团曙光橡胶工业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1.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 住所：桂林市东郊横塘路 55 号
3. 法定代表人：陆恒玉

4. 注册资本：10,000元万人民币

5.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轮胎制造；轮胎销售；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生产；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密封件制造；密封件销售；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制造；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销售；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林业产品销售；高品质合成橡胶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汽车销售；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6. 关联关系：曙光院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曙光院公司合并范围内资产总额合计为 110,783.33 万元，负债总额为 69,386.86 万元（其中的银行贷款总额 11,500.00 万元和流动负债总额 34,099.4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 41,356.47 万元；2022 年度，曙光院营业收入为 40,147.6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7,279.46 万元。

（七）中化三环（桂林）航空轮胎有限公司

1.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 住所：桂林市东郊横塘路55号

3. 法定代表人：陆恒玉

4. 注册资本：26,000万元人民币

5.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轮胎制造；轮胎销售；橡胶制品制造；

橡胶制品销售；密封件制造；密封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研发；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6. 关联关系：中化三环为公司的全资二级子公司。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中化三环合并范围内资产总额合计为 28,844.00 万元，负债总额为 18,344.00 万元（其中的银行贷款总额 15,000.00 万元和流动负债总额 1,713.9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 10,500.00 万元；2022 年度，中化三环营业收入为 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0 万元。

#### （八）昊华气体有限公司

1.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 住所：河南省洛阳市吉利区道南路 12 号

3. 法定代表人：姚庆伦

4.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人民币

5. 经营范围：电子化学品（包含电子气体、湿电子化学品）、其他特种气体（包含医用气体、标准气体）、工业气体化学品的技术研发、技术服务、分析检验、生产、销售，相关原材料的制造及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工程科学技术研究、工程咨询、工程承包；从事本公司技术相关机械设备的研发、制造、安装、维修、租赁；产品包装容器及零部件的设计、加工、检验检测、销售；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不含煤炭）；期刊出版（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国内广告制作、发布及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危险品货物运输 [2 类、3 类、8 类]（以上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从事货物或技术进出

口业务。

6. 关联关系：昊华气体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昊华气体合并范围内资产总额合计为 218,667.26 万元，负债总额为 99,816.75 万元（其中的银行贷款总额 13,559.81 万元和流动负债总额 41,977.9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 117,197.67 万元；2022 年度，昊华气体营业收入为 76,334.5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27,447.01 万元。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确定具体担保协议内容，具体担保主体、担保方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事项以实际签署担保合同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文件的有关规定审批担保事项，严格控制公司担保风险，并根据担保实施进展情况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之间）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提供担保额度及授权事项是为满足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资金实际需求，充分拓展子公司融资渠道、增强公司整体融资能力，保障公司业务稳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3 年度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计划。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保证正常生产经营周转及补充流动资金和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并综合考虑公司各层级子公司总体融资及其他经营活动担保需求情况，本公司拟为各级子公司及子公司间提供总额不超过 45 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根据融资品种和具体

项目确定，在总体担保额度内，根据各层级子公司实际情况，担保额度可以在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的公司各层级子公司之间进行调剂。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总经理在45亿元额度内决定和办理具体担保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有关文件。授权期限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2023年4月2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度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51,63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6.28%，全部为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2日**

#### **报备文件：**

1. 昊华科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 昊华科技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 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